

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承辦人：盧廷仲
電話：(03) 3322101 #6100
傳真：(03) 3391488
電子信箱：10008631@mail.tycg.gov.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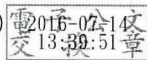
受文者：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7月14日
發文字號：桃建施字第105003289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0032892A00_ATTCH1.pdf)

主旨：函轉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新桃供電區營運處為防止送電中地下電力電纜被挖損，針對營造業及管線申挖單位申請建築執照、雜項使用執照時，請貴會協助宣導會員確實辦理管線調查，以確保供電安全，請查照。

說明：依據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新桃供電區營運處105年7月6日桃供字第1058058207號函及本府養護工程處105年7月11日桃工養挖字第1050021360號函辦理。

正本：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桃園市辦事處、桃園市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建築師公會
副本：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新桃供電區營運處(含附件)、本府養護工程處(含附件)、本處施工管理科(含附件)



檔 號：

保存年限：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新桃供電區營運處 函

地址：30080新竹市光復路1段681號

聯絡人：王如慧

電子信箱：u852590@taipower.com.tw

連絡電話：03-5770766#242

受文者：桃園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7月6日

發文字號：桃供字第105805820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防止送電中地下電力電纜被挖損，於營造業及管線申挖單位申請建築執照、雜項使用執照及申挖路證時，請能協助宣導申請者落實辦理管線調查，以確保供電安全，詳如說明，至紉公感。

說明：

一、101年12月15日某營造公司於建築基地施作補強基礎強度斜錨工程，未做好高壓電管線設施套繪及調查，致釘損位於道路中之本處161仟伏特高壓地下電力電纜線路，並引發停電事故，嚴重影響廣大民生、商業及工業區等用戶電力供應。

二、為防範類似地下電力電纜被挖損，請協助向營造業及各管線單位宣導：

(一)於申請建築執照、雜項使用執照及申挖路證時，確實辦理基地內、周遭道路及道路下方之管線調查外，如有施作斜錨、地錨、打樁…等工程時，亦應涵蓋施工範圍內之電力、高壓電管線設施套繪相關事宜。

(二)其他各管線單位辦理管線申挖工程，於設計或施工前請

道路挖掘科 收文:105/07/06



1050166420

無附件

配合通知本處辦理管線套繪、現場會勘及試挖等相關工作。

(三)於施工中若有挖掘到黃色警示帶請務必停止施工，並通知本處以防止意外挖損送電中管線影響人員及供電安全。

三、上述宣導如需本處協助，請電話連絡，新竹、苗栗地區連絡人：新竹線務段段竹一分隊課長楊源輝(連絡電話03-5770766轉621)；桃園市、新北市地區連絡人：桃園線務段電纜分隊課長李志賢(連絡電話03-3801972轉331)。

正本：新竹市政府、新竹縣政府、苗栗縣政府、桃園市政府、新北市政府、交通部公路總局第一區養護工程處、交通部公路總局第二區養護工程處、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經濟部工業局林口工業區服務中心、經濟部工業局大園工業區服務中心、經濟部工業局中壢工業區服務中心、經濟部工業局平鎮工業區服務中心、經濟部工業局桃園幼獅工業區服務中心、經濟部工業局觀音工業區服務中心、經濟部工業局龜山工業區服務中心、經濟部工業局新竹工業區服務中心、經濟部工業局大甲幼獅工業區服務中心、經濟部工業局頭份(兼竹南及銅鑼)工業區服務中心

副本：本公司供電處

2016-02-06
交08:52:38章

處 長 謝 建 賢